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中应如实记载的内容包括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工作情况等，现将建设单位需要说明的具体内容和要求列举如下。

###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 设计简况

杭州智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在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并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租用杭州新城实业有限公司已建厂房作为生产用房，租赁厂房面积589.068m<sup>2</sup>，无须土建施工，建设内容主要进行生产设备购买和环境保护设施的安装。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有充足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了杭州市生态环境局钱塘分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杭经开环评批[2018]39号）及项目环评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 1.3 验收过程简况

本项目租用杭州新城实业有限公司已建厂房作为生产用房，租赁厂房面积589.068m<sup>2</sup>，无须土建施工。项目于2018年12月开分批购买设备，生产设备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于2024年8月10日完成竣工。

企业主要生产机床、精密机械、机械配件、五金、模具、刀具，经查阅《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属于“C33 金属制品业”行业，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属于“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33”中的“金属工具制造 332”，企业不涉及通用工序，因此判定企业排污许可证管理为登记管理类。企业已于2020年11月19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30101577302417X001Y）。

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11日、2024年8月17日在公司门口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竣工日期公示”、“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日期公示”，并于2024年8月17日开始试生产调试，于2024年09月17日完成调试工作。验收启动时间为2024

##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公司生产工艺较为简单。废气主要为少量焊接废气，为无组织排放；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放口、雨水排放口均已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进行规范化设置。

一般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包装材料、焊接废料，公司委托海宁群祥清理服务有限公司回收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险固废主要为少量含油抹布和废包装桶，委托杭州鸿泉环境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处置，已签订有效的委托处置协议。

一般固废暂存区、危险固废暂存区地面已做好防腐防渗防漏措施，已做好标识标牌工作。

##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现监测指标均达到排放及相关环境标准，环境监测计划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开展。

##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公司只产生少量焊接废气，不涉及居民搬迁问题。

## 3 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均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进行建设，环境保护设施基本落实并正常运行，监测指标达到排放及相关环境标准，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要求，本项目验收合格。后续我公司将按排污许可要求，定期开展各类环境要素监测，及时掌握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进一步完善环保管理制度，规范危废储存仓库的标识、标牌，完善危废台帐、一般固废台账记录，将各项环保责任制度落实到人。

杭州智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